

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 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人事与薪酬委员工作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《2025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》、《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审阅，发表以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一、《2025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》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。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审阅了该方案，认为该薪酬方案公平、合理，充分考虑了行业、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、考核标准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二、《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审阅了该方案，认为该薪酬方案公平、合理，充分考虑了行业、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、考核标准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诺力股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审核意见》的签署页）

张 洁

毛 英

姜 伟

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